

附件 2

2022 年度  
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受理魏都区公安分局、东城区公安分局、开发区公安分局、地方铁路公安分局、森林公安分局办理的案件，以及市公安局所属部门办理的大部分案件。并通过履行批准逮捕、审查起诉、支持公诉等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是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

(二) 对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等进行监督；对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国有资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不作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行政公益诉讼等，保障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

##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设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园区检察室、东大检察室等 10 个内设机构；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司法警务保障中心 2 个财政全供附属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 1、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360.8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1.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5.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40.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6.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40.73
	30			61	
总计	31	3081.37	总计	62	308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95.13	2995.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08.45	250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508.45	250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259.24	225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9.21	24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18	29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18	29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68	19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0	10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0	4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60	4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0	4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90	14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90	14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90	142.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40.64	2365.74	474.9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60.86	1885.96	474.9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360.86	1885.96	474.9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165.95	1885.96	279.99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4.91	0.00	194.9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4	295.9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94	295.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51	192.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43	103.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1	42.3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1	42.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1	42.3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53	141.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53	141.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53	141.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360.86	2360.86	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5.94	295.94	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31	42.31	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1.53	141.53	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5.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40.64	2840.64	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6.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0.73	240.73	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6.2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81.37	总计	64	3081.37	3081.37	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40.64	2,365.74	474.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60.86	1,885.96	474.90
20404	检察	2,360.86	1,885.96	474.90
2040401	行政运行	2,165.95	1,885.96	279.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4.91	0.00	194.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4	295.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94	295.9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51	192.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43	103.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1	42.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1	42.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1	42.3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53	141.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53	141.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53	141.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1.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0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9.83	30201	办公费	39.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22.99	30202	印刷费	0.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60.35	30203	咨询费	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6.3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9.44	30205	水费	1.35	31006	大型修缮	26.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费	103.43	30206	电费	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30211	差旅费	0.5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5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01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6.59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9.51
30302	退休费	169.42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8.6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3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57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64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8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09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897.38	公用经费合计				468.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50	0.00	45.00	21.00	24.00	0.50	33.18	0.00	33.08	19.51	13.58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81.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90.76 万元，下降 24.3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收入支出中包含了区级财政拨付的 2020 年度应付未支付的人员经费 616.17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995.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95.13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 2840.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65.74 万元，占 83.28%；项目支出 474.90 万元，占 16.7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81.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2.45 万元，增长 5.5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及选调生人员增加，以及办案业务量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0.6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76 万元，增长 2.4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及选调生人员增加，以及办案业务量增加。

###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0.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360.86 万元,占 83.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5.94 万元,占 10.42%;卫生健康(类)支出 42.31 万元,占 1.49%;住房保障(类)支出 141.53 万元,占 4.98%。

###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0%。其中:

1.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8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及选调生人员增加,以及办案业务量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9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拨付的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80 万元结转至 2022 年,以及 2022 年二次下达的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04 万元未列入年初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新增退休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提高节约意识，缩减开支。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提高节约意识，缩减开支。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2.4 万元，支出决算 14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提高节约意识，缩减开支。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65.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97.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68.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92%。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提高节约意识，缩减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51%，占 99.7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占 0.3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提高节约意识，缩减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9.51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3.58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工作的需要。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3.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 0.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提高节约意识，缩减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1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3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办公办案工作的需要。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8.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8.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8.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8.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我部门领导高度重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和评价工作，认真填报绩效自评表。同时，成立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对单位的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审核。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度我部门预算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中，实际支出与项目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使用做到公开、公平，按程序上报和审批。严格遵守财务制度，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行为。全年项目支出总额 184.6 万元，开展绩效自评项目金额合计 184.6 万元，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100%。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总个数 2 个，自评项目 2 个，自评价平均分 97.01 分。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